

《遊戲機中心條例》(第435章)申請修訂或更改牌照條件/牌照細則

(填寫本表格前請先閱讀本附註)

甲. 申請人資料

1. 持牌人姓名 : _____(先生/小姐/太太*)
2. 英文姓名 : _____
3. 香港身份證號碼 : _____
4. 持牌樓宇地址 : _____

5. 本人現申請更改/修訂*
(請於適當空格內加上「✓」號)

- 中心間隔(按照夾附的圖則)。
- 中心種類 只供16歲或以上人士進入。
 只供16歲以下人士進入。
- 牌照條件/細則如下:

* 刪去不適用者

乙. 聲明

本人謹此聲明，本申請書所提供的資料，據本人所知所信，均確實無訛。

日期 : _____ 簽署 : _____

警告

根據《遊戲機中心條例》(第435章)，任何人如在要項上提供他明知或有理由相信屬於虛假的資料，或在要項上有遺漏，或在不相信其所提供資料為真實正確的情況下，仍提供該等資料，即屬違法，並可能不利於所提出的申請及其持有的牌照。

附註

1. 申請費用每次為535元。本處收到申請後，通常會在七日內通知你怎樣繳付。遞交申請時，你毋須以現金或支票繳付任何款項。
2. 你的申請若是有關更改中心間隔，必須夾附認可人士製備的圖則3份一併提交。你可參考《如何在中心擺放遊戲機指引》。若你要更改中心的空調系統，申請必須夾附修改圖則3份及由工程承辦商發出的證明書。
3. 你若要更改中心的固定電力裝置，便須在本處發出批准修訂或更改牌照條件/細則函件日期起計一個月內，遞交由註冊電業工程人員簽發的「完工證明書」(WR1表格)一份，你須在證明書上加簽，證明這是真確本。
4. 倘使用樓宇面積有所增減，你可能需要遞交你工程承辦商重新簽發的《消防裝置及設備證明書》(FS 251)。
5. 你對申請手續若有查詢，請致電2594 5811與本處牌照組聯絡。本處傳真號碼是2511 3860。
6. 閣下在本申請書提供的個人資料，將會作下列用途：
 - (a) 就申請修訂或更改牌照條件/牌照細則，進行審核工作；
 - (b) 執行與牌照有關的法例、規例或發牌條件；及
 - (c) 方便政府就閣下的申請及其他與牌照有關的事宜，與閣下聯絡。

表格各項資料，均須詳細填妥。你若未能提供足夠資料，本處將會無法處理你的申請。

7. 本處可配合上文第(6)段所述的用途，把閣下提供的個人資料轉介與政府各局及其他部門。
8. 你若擬更改或查閱你在表格提供的個人資料，請撥電2594 5813與牌照主任(遊戲機中心)(11)聯絡。

注意

如你的通訊地址或電話號碼有所更改，請提供以下資料。

通訊地址	
聯絡電話	